股票简称:人福医药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2013-070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7月29日(星期一)上午10:00
- 股权登记日:2013年7月22日(星期一)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董事会已于2013年7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2013年7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二〇一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暨二〇一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根据有关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一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第七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2013年7月29日(周一)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为:自2013年7月28日下午15:00起至2013年7月29日下午15:00止。

4、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可以到会参与现场投票表决,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同一次股东大会上的所有议案应采用相同的投票方式。

5、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666号人福医药集团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撤销<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的议案》;

2、《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六个月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同意北京巴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的议案》。

以上第一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3年6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第二、三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3年7月1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第四项议案为股东增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3年7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上第一、二、三项议案均需以特别决议通过。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7月22日。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网址http://www.chinaclear.cn)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网络投票时间为:自2013年7月28日下午15:00起至2013年7月29日下午15:00止。

2、未办理过身份验证的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之前,需至少提前一天办理身份验证,取得网上用户名、密码及电子身份证书,具体流程见附件1之《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

3、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期间,股东可使用网上用户名、密码登录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具体流程见附件2之《投资者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4、有关股东办理身份验证及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查询(http://www.chinaclear.cn)。

5、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登记手续:

(1)境内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原件或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如是公司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见附件3)办理登记手续;如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则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4)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境内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666号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处;邮政编码:430075。

3、登记时间:2013年7月23日至7月26日工作时间,即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登记的股东可在会议当天(会议开始前)直接抵达会议现场参与审议表决。

六、注意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27-87597232、87173805,传真:027-87597232;

3、联系人:吴文静、孙静;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

附件1:

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

投资者开立证券账户时已开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网络服务权限的,可使用证券账户号/网上用户名、密码等登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办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证券网络查询等网络服务业务,无需再办理投资者身份验证业务。

投资者开户时未开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网络服务权限的,若需办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证券网络查询等网络服务业务,必须事先办理投资者身份验证业务。投资者办理身份验证业务遵循“先注册,后激活”的程序,即先通过互联网进行网上自注册,再到注册时选定的身份验证机构现场一次性办理身份验证手续,激活网上用户名,选择使用电子证书的投资者同时在身份验证机构领取电子证书。投资者网上用户名一旦激活,即刻生效,并可长期使用,投资者需牢记网上用户名、密码,选择使用电子证书的投资者还需妥善保管电子证书。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上自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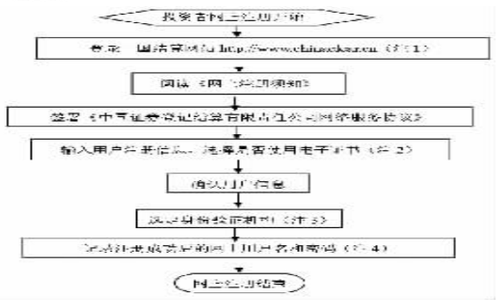

注1: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结算网站后,点击页面左侧‘投资者服务’项下‘投资者注册’。

注2:在用户注册页面输入以下信息:

(1)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2)A股、B股、基金等账户号码;

(3)投资者姓名/全称;

(4)网上用户名;

(5)密码;

(6)选择是否使用电子证书;

(7)其他资料信息。

注3:根据系统提示,投资者在系统列出的身份验证机构备选名录中选择一个身份验证机构(例如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身份验证手续。

注4:注册成功后,提示页面列出了后续操作需要的各项材料。投资者须牢记网上用户名及密码。网上用户名需提交给身份验证机构以办理身份验证手续,身份验证完成后,网上用户名可与密码配合使用,登录网络服务系统。

(二)现场身份验证

注:注册成功的网上用户名未被激活前,不能用来办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证券网络查询等业务。自然人、境内法人和境外法人投资者须分别携带以下申请材料,到选定的身份验证机构办理身份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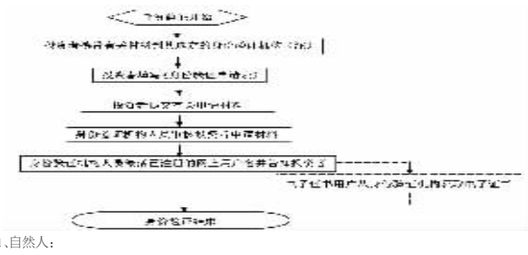

1、自然人:

(1)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2)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需提交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2、境内法人:

(1)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及复印件,或加盖申请人公章的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4)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3、境外法人:

(1)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2)有效商业注册登记证明文件或与商业注册登记证明文件具有相同法律效力的可证明其机构设立的文件及复印件;

(3)董事会或董事、主要股东或其他有权人士授权委托书,能证明该授权人有权授权的文件,以及授权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4)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附件2:

投资者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投资者一次性办理身份验证并激活网上用户名后,即可参加今后各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投资者使用已激活的网上用户名、密码(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在有效时间内按以下流程进行网络投票:

注1:使用电脑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结算网站后,点击页面左侧的‘投资者登录’,电子证书用户选择‘证书用户’,非电子证书用户选择‘非证书用户’。

注2: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非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验证码,验证码由系统自动产生,并显示在页面上。

咨询电话:4008 058 058

(北京)010-59378912(业务)

010-59378937(技术)

附件3:

法 定 代 表 人 证 明 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至:

单位:(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公司章程中载明的负责人;

2、内容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此证明书作为办理事项申请材料附件。

签发日期:〇论六年　月　日

附件4: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人)出席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二〇一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

议　　案	表 决 情 况
1、《关于撤销<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2、《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六个月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4、《关于同意北京巴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注:1、股东填写本授权书时,应明确勾选授权类别(“代为”或“全权”)

2、股东选择代为行使表决权的,被授权人将按授权股东意志投票;选择全权行使表决权的,被授权人按自己意志投票。投票时,请在“表决情况”选项中打“√”;

3、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票;

4、授权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股东签章:　　受托人签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3-041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托管酒店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华天国际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酒店管理公司")通报,2012年12月底至2013年6月底,酒店管理公司分别与山东省东明乐成置业有限公司、湖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四一八队、浏阳华润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宇达置业有限公司、苏州宇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及宿州市宇和置业有限公司签署了《全权委托管理合同》。拟以管理输出的方式托管乐成华天大酒店、418华天大酒店、华润华天大酒店、南京宇业华天大酒店、苏州苏尚华天大酒店以及宿州宇业华天大酒店(以上皆为暂定名)。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乐成华天大酒店

1、酒店基本情况

乐成华天大酒店由山东乐成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兴建,酒店位于山东省东明县曙光路东段,目前处于桩基阶段。酒店按四星级标准设计和建设,根据规划设计,酒店总建筑面积约3.5万㎡,主楼26层(含地下一层),裙楼4层,共设计客房248间。酒店预计在2015年1月1日试营业。

2、合作方情况

公司名称:东明乐城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明县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陈海鹤

注册资本:26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企业形象策划、家居和商业装饰设计。

3、协议的主要内容

托管方式:由酒店管理公司全权托管乐成华天大酒店。

托管期限:8年,具体为自本协议签约之日2012年12月24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基本管理费:从酒店试营业之日至本合同终止之日的酒店经营有效期内,酒店管理公司按照酒店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收取基本管理费。

其他事项:酒店管理公司与东明乐城置业有限公司同时签订了《酒店工程咨询协议书》。约定酒店管理公司以华天自有酒店的经营模式为东明乐城置业有限公司所建的酒店提供咨询服务,按约定收取咨询服务费。

二、418华天大酒店

1、酒店基本情况

418华天大酒店由湖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四一八队投资兴建,酒店位于娄底市最繁华的商业街道-长青中街,地理位置非常优越。总建筑面积64853.2㎡(含地下11468.2㎡),共有客房216间套。酒店整体按四星级标准设计和建设。酒店预计在2013年12月31日试营业。

2、合作方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四一八队

注册地址:湖南娄底市长青中街4号

法定代表:李晴日

注册资本:2800万元

经营范围:地质、矿产水文勘察、地球物理化学勘察、土壤及水质鉴定 地图、工程测量 基础工程 土木建筑工程、相关社会服务。

3、协议的主要内容

托管方式:由酒店管理公司全权托管418华天大酒店。

托管期限:5年,具体为自本协议签约之日2013年1月18日起至2018年1月17日止。

基本管理费:从酒店试营业之日至本合同终止之日的酒店经营有效期内,酒店管理公司按照酒店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收取基本管理费。

其他事项:酒店管理公司与湖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四一八队同时签订了《酒店工程咨询协议书》。约定酒店管理公司以华天自有酒店的经营模式为湖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四一八队所建的酒店提供咨询服务,按约定收取咨询服务费。

三、华润华天大酒店

1、酒店基本情况

华润华天大酒店位于湖南浏阳永安制造产业基地永福路6号,按四星级酒店标准设计,目前还处于规划设计阶段,初步规划设计总建筑面积不少于2.1万平米,客房不少于240间,主楼20层,裙楼5层。

2、合作方情况

公司名称:浏阳华润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万家丽路88号

法定代表:祖文光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酒店管理;有色金属、五金、电器销售。

3、协议的主要内容

托管方式:由酒店管理公司全权托管华润华天大酒店。

托管期限:8年,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基本管理费:从酒店试营业之日至本合同终止之日的酒店经营有效期内,酒店管理公司按照酒店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收取基本管理费。

其他事项:酒店管理公司与浏阳华润投资有限公司同时签订了《酒店工程咨询协议书》。约定酒店管理公司以华天自有酒店的经营模式为浏阳华润投资有限公司所建的酒店提供咨询服务,按约定收取咨询服务费。

四、南京宇业华天大酒店

1、酒店基本情况

南京宇业华天大酒店由宇业集团旗下南京宇达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城东麒麟生态科技城核心区,地理位置优越。酒店将与住宅、酒店式公寓、写字楼、大型商场共同组建为30万平米的大型居住、商业综合体,建成后也将成为该区域第一家星级酒店。酒店规划建设面积2万平方米,客房230余间,按四星级酒店设计。目前已进入地下层开挖施工阶段。酒店预计2015年10月1日试营业。

2、合作方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宇达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东麒路以东

法定代表:周旭洲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建设;一般经营项目:自建房销售、租赁;物业管理及配套服务;建筑材料销售。

3、协议的主要内容

托管方式:由酒店管理公司全权托管南京宇业华天大酒店。

托管期限:8年,从酒店试营业之日起至本合同结束之日为酒店托管经营期,预计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

基本管理费:从酒店试营业之日至本合同终止之日的酒店经营有效期内,酒店管理公司按照酒店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收取基本管理费。

其他事项:酒店管理公司与南京宇达置业有限公司同时签订了《酒店工程咨询协议书》。约定酒店管理公司以华天自有酒店的经营模式为南京宇达置业有限公司所建的酒店提供咨询服务,按约定收取咨询服务费。

五、苏州苏尚华天大酒店(昆山市)

1、酒店基本情况

苏州苏尚华天大酒店由宇业集团旗下苏州宇尚公司开发建设,该酒店按四星级标准设计,位于昆山市,地处迎宾路南侧、华扬路东侧。该区域为周市镇未来最繁华的集居住、商业、行政于一体的主要地段。酒店目前还处于规划设计阶段,计划建筑面积2.5万余平方米,300余间各类客房。酒店预计2017年1月1日试营业。

2、合作方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宇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周市镇翠薇东路515号

法定代表人:周旭洲

注册资本:22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销售;一般经营项目:物业管理。

3、协议的主要内容

托管方式:由酒店管理公司全权托管华润华天大酒店。

托管期限:8年,从酒店试营业之日起至本合同结束之日为酒店托管经营期,预计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

基本管理费:从酒店试营业之日至本合同终止之日的酒店经营有效期内,乙方按照酒店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收取基本管理费。

其他事项:酒店管理公司与苏州宇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同时签订了《酒店工程咨询协议书》。约定酒店管理公司以华天自有酒店的经营模式为苏州宇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建的酒店提供咨询服务,按约定收取咨询服务费。

六、宿州宇业华天大酒店

1、酒店基本情况

宿州宇业华天大酒店由宇业集团旗下宿州宇和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酒店位于宿州拂晓大道东侧,酒店面积3.5万平方米,各类房间250多间,酒店所在地段包含公寓、大型商业等多种业态。建成后将成为宿州市首家五星级酒店,也将成为宿州市集大型商业、星级酒店、写字楼办公和酒店式公寓为一体的大型综合体和新的地标性建筑。酒店目前已完成主体封顶,进入外墙和内装施工阶段。酒店预计2015年10月1日试营业。

2、合作方情况

公司名称:宿州市宇和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宿州市汴河路与观音堂交叉西北角

法定代表人:周旭洲

注册资本:60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

3、协议的主要内容

托管方式:由酒店管理公司全权托宿州宇业华天大酒店。

托管期限:8年,从酒店试营业之日起至本合同结束之日为酒店托管经营期,预计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基本管理费:从酒店试营业之日至本合同终止之日的酒店经营有效期内,乙方按照酒店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收取基本管理费。

其他事项:酒店管理公司与宿州市宇和置业有限公司同时签订了《酒店工程咨询协议书》。约定酒店管理公司以华天自有酒店的经营模式为宿州市宇和置业有限公司所建的酒店提供咨询服务,按约定收取咨询服务费。

以上六家酒店的合作方及其主要股东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旗下酒店管理公司托管乐成华天大酒店、418华天大酒店、华润华天大酒店、南京宇业华天大酒店、苏州苏尚华天大酒店以及宿州宇业华天大酒店后,使公司托管酒店签约总数合计达到 40家。将进一步提升华天品牌的酒店市场覆盖率,增强华天品牌的影响力;同时公司托管业务稳定的收入提成也将为公司开辟稳定的收入来源和利润增长点。

其中与宇业集团签署的三家托管酒店(南京宇业华天大酒店、苏州苏尚华天大酒店以及宿州宇业华天大酒店)是华天品牌首次在长三角、东部经济发达区域落户,对华天品牌的战略布局与客户服务具有积极意义。以上酒店均在规划建设当中,预计将在2013年至2017年相继投入运营,酒店管理公司对以上酒店的托管,属于品牌管理输出,无实质投资风险。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泰复实业　公告编号:2013-043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3年7月23日在山东省济南市燕子山东路1号山东行政学院培训楼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8日以传真、当面送达或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董事胡向东先生、宋书爱先生、刘长春先生、郭长洲先生、崔书学先生、何宏满先生及独立董事陈志军先生、王爱女士和王乐锦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向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经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注册地址迁移的议案》

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实施完成,为了便于公司后续经营管理和业务活动的开展,公司拟将注册地由"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长乐路400号"变更至山东省济南市,现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注册地址迁移相关事宜。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工作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王英楠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有关详情参见公司同日公告《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 04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鲁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济南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贰亿元,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严格按照程序办理上述授信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3年8月8日(星期四)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注册地址迁移的议案》,会议召开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 04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泰复实业　公告编号:2013-044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工作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王英楠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一、王英楠先生简历

王英楠,男,1986年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企业文化部副主任,历任山东鲁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2013年 3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书编号2013-1A-017)。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王英楠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数 5%以上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二、王英楠先生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燕子山东路1号山东行政学院3号公寓3623室

邮政编码:250014

联系电话:0531-88195618

传真号码:0531-88195618

电子邮箱:wynludi@sina.com

特此公告。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泰复实业　公告编号:2013-045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8月8日(星期四)上午10:00时

(四)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五)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8月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燕子山东路1号山东行政学院培训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公司注册地址迁移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在2013年7月24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持受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1、2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四)登记地点: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登记时间:2013年8月5日-2013年8月7日　9:00-17:00

四、其他事项

(一)会议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燕子山东路1号山东行政学院3号公寓

电 话:0531-88550409

传 真:0531-88195618

邮 编:250013

联 系 人:李永刚 王英楠

特此公告。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23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做出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公司注册地址迁移的议案》		□	□	□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的格内选择一项用"√"明确授意委托人投票,其他空格内划"—"。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3-040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7月23日上午10:00-12:00;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光明新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9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会议,记名投票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曾胜强先生

6、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69,310,3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03%。

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止2012年12月31日)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9,310,3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科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9,310,3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程序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的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64　证券简称:东力传动　公告编号:2013-018

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3年半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的结果,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但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最终公布的半年度报告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75,449,553.09	311,307,291.35	-11.52
营业利润	-10,022,686.56	6,889,905.38	-245.47
利润总额	4,206,451.41	11,522,116.21	-63.49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9,383.95	8,587,601.47	-50.9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	0.0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0.72%	下降0.3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1,981,335,624.50	1,960,652,501.93	1.05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97,121,154.71	1,092,911,770.76	0.39
股 本	445,625,000.00	445,625,000.00	0.00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6	2.45	0.41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上半年公司产品下游行业需求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致使营业收入等指标下降;因营业收入减少,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增加476.69万元等因素,营业利润和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但企业经济运行质量比去年下半年有所改善。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公司在2013年4月23日披露的2013年度第一季度报告预计公司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至500万元,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0.94万元,符合前次业绩预告的预计。

四、其它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3-052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裁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4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0)。

2013年6月7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700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冶山支行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3年第135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6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8)。

7月18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购买该理财产品的本金1,700万元和收益78,246.58元已如期到账。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源机械　公告编号:2013-043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诚投资")通知,海诚投资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海诚投资将其持有的首发限售股6,000,000股与中信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3年7月22日,回购交易日为2014年7月21日。

2、海诚投资于2013年7月2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2013年7月22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内上述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3、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海诚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38,845,6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28%,其中本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海诚投资已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1,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4%,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8.57%。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13-039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7月22日,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合肥华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元投资")的通知,华元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华元投资同华泰证券就1,200万股公司股票进行期限为227天的股票质押回购业务;

2. 华元投资和华泰证券于2013年7月17日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交易协议书(初始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3年7月19日,购回交易日为2014年3月3日;

3. 华元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2,5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5%,本次质押的1,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截止本公告日,华元投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5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6%。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999　证券简称:华润三九　公告编号:2013-040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3年6月3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13年6月13日、2013年6月20日、2013年6月27日、2013年7月10日、2013年7月17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并于2013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根据《关于规范国有股东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的预核准。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各项工作